



委托方(甲方)：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土地发展中心

承揽方(乙方)：中通大地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测绘内容

对 500 千伏楚庭第二电源通道工程、500 千伏五邑至雄伟线路工程（鱼塘）清退测量服务。

### 第二条、执行技术标准

- 1、国家标准《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 2、国家标准《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23
- 3、行业标准《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CHT 2009-2010

### 第三条、测绘劳务费的结算

1、根据国家测绘局 2002 年颁布《测绘工程产品价格》，综合取定各项测量计费标准：按 2.5 元/平方米，附属物按 1.36 元/平方米，树木、管线、电线按 1 元单/棵、m 计算，单宗不足 1500 按 1500 算，**最终金额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壹拾玖万伍仟叁佰玖拾柒元柒角肆分（¥195397.74 元）**

序号	内容	单位	工作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建构筑物	m <sup>2</sup>	739.38	2.5	1848.45	
2	附属物	m <sup>2</sup>	24792.86	1.36	33718.29	
3	设备、杂物	m <sup>2</sup> /m/个	68	1	68.00	
4	树木、苗圃	m <sup>2</sup> /棵	763	1	763.00	
5	宗	宗	106	1500	159000.00	
合计					195397.74	

### 2. 付款方式

①签订合同进场开展测量工作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资料（主要包含：付款申请，等额有效发票），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审批手续，支付合同价的 20%给乙方，作为首付款。

②乙方完成合同计划工作总量的 50%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资料（主要包含：付

款申请，等额有效发票和甲方确认完成工作量清单等），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审批手续后，支付第二期费用（合同价 30%）给乙方。

③乙方完成合同计划工作总量的 80%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资料（主要包含：付款申请，等额有效发票和甲方确认完成工作量清单等），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审批手续后，支付第三期费用（合同价 30%）给乙方。

④乙方完成本测量项目全部工作并办理结算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资料（主要包含：付款申请，等额有效发票和甲方确认结算清单等），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审批手续后，支付合同结算费用（合同结算价减已支付金额）给乙方。

#### **第四条、甲方的义务**

- 1、自合同签订日起3日内向乙方提交相关资料(包括相关资料电文档)。
- 2、保证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工程进行中应派工作人员协调、协助工作开展。
- 3、甲方保证工程款按时到位,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 4、允许乙方内部使用执行本合同所生产的测绘成果。

#### **第五条、乙方的义务**

- 1、合同签订后立即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
- 2、乙方应当根据技术要求确保测绘项目如期完成。
- 3、允许甲方内部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属乙方所有的测绘成果。

#### **第六条、测绘项目完成工期**

自合同签订、且甲方完整提交给乙方认为有需要的相关资料之日起，一年完成（由于天气等原因顺延）。

**第七条**、对乙方所提供的测绘成果的质量有争议的，由测区所在地的省级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裁决。其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八条**、对乙方所提供的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甲乙双方共同拥有。

#### **第九条、甲方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由于甲方方面原因而擅自终止合同的，甲方应按乙方本次合同内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测量工程价款；另以预算工程价款金额的 2%赔偿乙方。

2、乙方进场后，因甲方的原因而造成停窝工时，甲方应支付给乙方停窝工费，停窝工费按合同约定的平均工日产值计算，同时工期顺延。

3、若因甲方修改方案而未及时通知乙方所造成的重测，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4、对于乙方提供的图纸等资料以及属于乙方的测绘成果，甲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人提供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 **第十条、乙方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后解除合同，乙方以预算工程价款金额的 2%赔偿甲方。

2、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客观原因造成的工程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

4、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转让，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二条**、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双方同意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测量成果文件。

第十五条、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绘工程费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三份，乙方三份。

委托方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土地发展中心（盖章）



承揽方名称：中通大地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



帐号名称：中通大地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顺德桂洲支行

银行账号：44492101040028921

附件：

## 委托收款函

致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土地发展中心：

就我公司与贵单位关于 500 千伏楚庭第二电源通道工程、500 千伏五邑至雄伟线路工程（鱼塘）清退测量服务项目合同项下的货款，现委托中通大地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代我公司向贵单位收取。请贵单位知悉！因此所引发的纠纷由本公司承担。

代收款账户名：中通大地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顺德桂洲支行

账号：44492101040028921

委托单位（签章）：



受托单位（签章）：

